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 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 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OLD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CORP. LTD.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根據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2099) (多倫多股份代號:CGG)

於2017年6月28日(溫哥華時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 之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溫哥華時間2017年5月31日刊 發的資料通函(「該通函」)以及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通告(「該通告」)。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於2017年6月28日上午9時整(溫哥華時間)舉行之大會上,該通告所載之下列決議案(「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之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編號	普通決議案		票數		
1.	將本公司的董事人數訂為九(9)人		贊成	反對	總數
	,		268,911,610	47,465	268,959,075
2.	選舉以下人士為董事:		贊成	棄權	總數
	(i)	宋鑫;	256,996,249	11,962,826	268,959,075
	(ii)	劉冰;	256,996,249	11,962,826	268,959,075
	(iii)	孫連忠;	256,969,784	11,989,291	268,959,075
	(iv)	姜良友;	256,985,784	11,973,291	268,959,075
	(v)	赫英斌;	262,685,413	6,273,662	268,959,075
	(vi)	陳雲飛;	264,246,581	4,712,494	268,959,075
	(vii)	Gregory HALL;	264,039,241	4,919,834	268,959,075
	(viii)	John King BURNS; 及	264,246,981	4,712,094	268,959,075
	(iv)	江向東;	254,572,396	14,386,679	268,959,075
3.	续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 本公司的核數師,其酬金將由董 事會釐定;		贊成	棄權	總數
			272,151,131	18,367	272,169,498

4.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 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超出於本	贊成	反對	總數
	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的尚未發行股份,而上述批准須以此為限;	178,356,001	90,603,075	268,959,076
5.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 出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	贊成	反對	總數
	發行股份總數 10%的股份,而上 述批准須以此為限;	218,559,951	50,399,124	268,959,075
6.	透過增加本公司購回的股份以擴大股份配發授權;	贊成	反對	總數
		178,444,836	90,514,239	268,959,075
7.	就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買賣金錠 補充合約、其上限及其項下擬進	贊成	反對	總數
	行的交易的普通決議案進行投票 ;	64,210,242	50,400,103	114,610,345
8.	就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補充產品 及服務框架協議、其上限及其項	贊成	反對	總數
	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普通決議案進 行投票。	64,206,676	50,403,669	114,610,345

為回應股東意見,公司並未於股東大會上提交有關批准補充貸款框架協議或新金融服 務協議之普通決議案。

於重新選舉公司董事的同時,公司欣然宣佈江向東已由執行董事轉為非執行董事。江 先生因個人原因辭去公司高管職務,但仍將擔任公司董事。

於溫哥華時間2017年5月15日(即釐定股東是否有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記錄日期),本公司合共有396,413,753股股份,即持有人有權出席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投贊成票。誠如該通函所披露,中國黃金集團及其聯繫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並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中合共擁有約39.3%權益,已於大會上就上述第7-8項決議案放棄投票。除此以外,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放棄投票。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總處CST Trust Company獲委任為大會的監票人,負責點票事宜。

承董事會命 中國黃金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宋鑫先生

香港,2017年6月3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宋鑫先生、劉冰先生及姜良友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孫連忠先生及江向東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赫英斌先生、陳雲飛先生、Gregory Clifton Hall先生及John King Burns先生。